

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公布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gdmx.gov.cn>）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相关文件精神，围绕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增强主动公开意识，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强化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管理，推动政务公开向纵深发展，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不断提升政府信息透明度。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年，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536条，其中区政府及其部门规范性文件9条、其他文件24条；政务动态类信息496条、其他信息7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面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登记、审核、补正、办理、答复、送达、归档等环节，妥善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3年全年办理群众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提出的依申请公开35宗，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其中部分公开7宗，占20%；不予公开12宗，占34%；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9宗，占26%；予以公开或已主动公开5宗，占14%，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2宗，占6%。信息公开类行政诉讼1起，维持结果；无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并印发了《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工作的通知》（梅县区府办函〔2023〕64号）；二是加强区政府门户网站及部门政务新媒体日常管理，运用第三方检测平台实行常态化监测，执行信息审核发布制度，规范互动交流平台管理，通过内容深度检测、人工审核、季度检查，加强督导整改等多种方式开展政府信息管理；三是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行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原则，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

后发”程序，落实“一事一审”制度和“三审三校”制度，从严从实把好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未经审核的信息一律不准发布。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政务新媒体的集约整合，及时关停整合一批用户关注度低、更新不及时、无力运维的新媒体账号，将相关功能进行集约整合。至目前，全区在运行的政务新媒体 8 家；二是加强网络安全监测。加强对政府网站和在运行的 8 家政务新媒体的运维管理，对存在未及时更新、错敏词汇、空白栏目、不良链接等问题进行严格督查，并对问题比较突出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三是不断规范完善政府网站栏目设置，优化板块模式，2023 年新增“聚焦百千万工程”“激发数据要素活力 全面提升数据要素价值”两个专栏。

（五）互动交流情况

一是加强政策解读工作。依托政府网站“政策解读”栏目发布政策解读，进一步丰富政策文件解读形式，提高政策文件解读质量，2023 年发布政策解读信息 8 条。二是加强网民留言回应工作。积极协调相关单位跟进调查处理网民反映的问题，做好网民答复解释工作，解决了基层干部和群众的一些痛点、难点问题。

（六）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并印发了《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管理规定的通知》（梅县区府办函〔2023〕65号），进一步细化分解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责任单位，形成工作清单，做到任务具体、责任明确，确保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工作有序开展；二是继续加强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维护监管，建立政府网站日常监测机制；三是建立考核机制，将政务公开纳入梅县区2023年度政府绩效考核，分值权重占总分值的4%。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9	11	9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5	0	0	0	0	0	35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一）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7	0	0	0	0	0	7	
	（三）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 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结 果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7	0	0	0	0	0	7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信息	14	0	0	0	0	0	1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 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 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 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	0	0	0	0	0	0	0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3	0	0	0	0	0	3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办的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政

策解读质量不高，解读形式还比较单一，针对性、实用性还有待提高；二是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仍需强化。

为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办将采取如下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提升解读材料质量，突出核心概念、新旧政策差异、影响范围、执行标准、办事指引及注意事项等，精准传递政策意图，进一步改进政策解读方式方法，探索创新多渠道、全方位、立体式解读方式，加强政策线上线下传播；二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督促各单位对所发布的信息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程序，严守内容安全底线。三是加大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监测力度，及时发现处置更新不及时、空白栏目、页面错乱、排版不规范、不良链接、失效链接、错误表述等问题，确保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报告的事项。